



MioMap 使用手冊



版本：R00

註冊商標

所有品牌及產品名稱所登記之商標屬於各品牌及產品名稱之登記公司所有。

注意

本手冊之內容本公司享有隨時修改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軟體產品聲明

本產品所安裝或附隨之各項軟體產品（以下簡稱「軟體產品」）均屬於宇達電通及（或）其供應商所擁有，僅可安裝並使用於本產品上。請遵守軟體產品之相關授權規定，明禁拷貝、重製或安裝本產品之任何軟體產品於本產品以外之其他裝置或儲存媒介，亦不得以任何方式複製或傳送、發表、散佈、修改、編輯，或是未經授權使用本產品之任何軟體產品。

若是違反上述規定，或是以軟體產品從事違法、不當或未經許可之活動，對於因此造成本公司（包括本公司之母公司及關係企業在內）的損害及費用上的支出，都應由您全部負責，您亦必須承擔因此可能涉及的任何民刑事責任。



目錄

使用注意事項.....	vi
1 MioMap介紹.....	1
1.1 功能特色.....	1
1.2 啟動與結束MioMap程式.....	2
1.3 地圖畫面說明	3
地圖元件.....	3
狀態圖示／功能鍵	4
拖曳與縮放地圖.....	4
1.4 游標工具列	5
1.5 資訊視窗.....	6
1.6 導航三步驟	8
1.7 輸入文字與數字.....	9
使用軟體鍵盤輸入	9
使用手寫輸入	9
智慧型注音輸入.....	10
智慧型數字輸入.....	10
2 設定目的地.....	11
2.1 地點搜尋方法	11
2.2 住址.....	12
2.3 快速搜尋.....	14
2.4 景點搜尋.....	15
2.5 Mio iGOGO	17
2.6 我的最愛.....	19
2.7 圖片	20
2.8 聯絡人	21
2.9 近期地點.....	22
2.10 座標輸入.....	23

2.11 從游標工具列設定目的地	24
2.12 設定經由地	25
3 導航模式	27
3.1 導航之前	27
3.2 導航提示	28
圖像提示	28
語音提示	30
3.3 檢視資訊視窗	31
檢視行車資訊	31
檢視沿途景點資訊	31
檢視即時路況	32
檢視天氣預報	33
檢視路徑規畫列表	33
3.4 重新規劃路徑	33
3.5 結束導航模式	33
4 更多導航功能	35
4.1 路徑規畫管理	35
管理導航點	35
模擬導航	36
儲存路徑	37
4.2 聲控導航	37
啟動聲控導航	37
語音命令項目	38
5 我的內容	41
5.1 何謂「我的內容」	41
5.2 我的最愛	42
新增我的最愛	42
管理我的最愛	44
5.3 我的景點	45
新增我的景點	45
管理我的景點	47
5.4 超速照相	48
新增超速照相點	48
管理超速照相點	50
5.5 避走道路	51

新增避走道路	51
管理避走道路	52
5.6 路徑規劃.....	53
儲存導航點設定.....	53
載入導航點設定.....	55
管理導航點設定.....	55
5.7 圖片	56
新增圖片.....	56
管理圖片.....	57
5.8 近期地點.....	58
6 旅遊指南	59
6.1 閱讀旅遊指南	59
簡易搜尋.....	61
6.2 使用旅遊景點資訊	63
使用旅遊筆記	64
管理我的最愛（限旅遊指南）	64
7 即時資訊	65
7.1 關於即時資訊	65
7.2 使用之前.....	66
7.3 即時路況.....	66
7.4 天氣預報.....	67
7.5 台北市停車場資訊	69
7.6 油價資訊.....	69
7.7 KTV 包廂資訊.....	70
8 設定	71
8.1 開啟設定選單	71
8.2 地圖顯示設定	72
檢視地圖.....	72
日夜模式.....	72
狀態列圖案顯示.....	73
景點顯示.....	73
自動縮放.....	74
8.3 導航設定.....	74
路徑規劃.....	74
模擬設定.....	75

避免	75
沿路景點	76
8.4 一般設定	76
介面語言	76
GPS狀態	77
速限設定	77
超速照相	77
8.5 語音設定	78
語音設定	78
數位語音	78
語音提示	79
高速公路資訊	79
8.6 系統設定	79
音量調整	80
背光調整	80
格式	80
8.7 即時路況設定	81
交通資訊	81
天氣資訊	82
停車場資訊	82
頻道設定	82
關於	83
8.8 恢復出廠設定	83
9 Mio自建景點精靈	85
9.1 安裝Mio自建景點精靈	85
9.2 管理自建景點	86
在電腦上自建景點之後匯入到裝置	86
刪除、編輯或新增自建景點	91
匯出Excel檔案	93
9.3 管理我的最愛	94
匯出我的最愛	94
還原我的最愛	96
10 疑難排解	99
10.1 無法定位	99
10.2 收訊問題	99
10.3 定位誤差	100

10.4 還原地圖.....100



使用注意事項

- 嚴禁於駕駛中操作本裝置。
- 請謹慎使用本程式。本公司不對駕駛員的操作疏失負任何責任。
-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 GPS) 由美國國防部所建置與運作，系統的精準度與維護工作由該單位全權負責。該單位所做的任何變動都可能影響 GPS 設備的精準度與性能。
- GPS 訊號無法穿透不透明之固體物質，訊號的接收會受上方遮蔽物（高樓、隧道、高架橋、樹林等）及天候（陰雨天）之影響。如果汽車隔熱紙含金屬成份，GPS 訊號亦無法穿透。
- 所有無線通訊產品（如手機或是超速警報器等）都有可能干擾衛星接收，導致訊號收訊不穩。
- 在行進當中，GPS 的接收品質、定位速度和定位穩定度，將影響導航功能的使用。
- GPS 之定位結果僅供駕駛參考，不應影響實際之駕駛行為。
- 本程式的電子地圖資料僅提供一般性查閱參考，切勿將本程式用於方位、距離、地點、地形等的精確測量，使用者須依照實際狀況決定實際位置。
- 本程式之規劃路徑、語音提示及路口資訊，系依據電子地圖資料庫以最佳路徑演算之建議結果，僅供駕駛人參考。因各縣市政府交通單位會依當地交通情形調整道路屬性（單行道、禁止左轉...等），請駕駛人務必遵照道路現況、現地標誌等交通規則決定行進之路線。
- 由於開發與製造時期之不同，本程式可能會隨時更新。如果手冊描述與您的程式版本不符，請以您的版本為準。

1 MioMap 介紹

1.1 功能特色

MioMap 導航程式是利用 GPS 衛星信號接收器將裝置的位置精確自主定位，並顯示在導航電子地圖上。在您設定目的地之後，程式會計算出一條最佳路徑，同時在行進過程中提供語音與圖像提示，幫助您安全、快捷地到達目的地。

MioMap 功能特色包括：

- 完整建置全台道路資料庫、6 萬 9 千筆景點資料與 606 萬戶門牌資料，涵蓋率高達 90% 以上。
- 全台單行道、禁止左右轉道路、快慢車道、圓環等路網分層處理資料庫。
- 收錄全台縱向與 12 條東西向快速道路最新通車路段。
- 詳列警政署公告全台最新超速照相位置。
- 3D 擬真地圖，提供複雜路口模擬實景。
- 擬真路牌標示、多線道方向切換（台北市／高雄市）、沿途建築物 3D 外型與比例呈現（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
- 超高效能引擎，路徑規劃迅速不延遲。
- 內建 iGOGO 旅遊指南，提供各類主題旅遊資訊，網站不定期提供下載更新。
- 「路況即時通」提供全台國道與主要城市即時路況資訊報導、國道高速公路目前行車速度提示、台北市公營地下停車場空位與停車費率資訊、天氣預報、即時油價、KTV 目前包廂等。（需搭配 RDS-TMC 天線。此天線是另選購配件。）

1.2 啟動與結束 MioMap 程式

【註】

- 使用導航程式時，系統不會進入待機狀態。如果您不繼續使用導航功能，請確實關閉程式，以免造成耗電（尤其是在未使用外接電源的情況下）。
- 程式會記憶前一次的定位位置，在下次程式啟動時先載入同樣的位置。

1. 開機後按機身上的程式功能鍵  開啟 MioMap 程式。
2. 閱讀使用警告後，點選 [確定]。
3. 您將看到 MioMap 主選單。

程式開啟後，系統即自動開始定位。首次衛星定位請停留在同一地點，以較空曠之處為宜，上方不得有遮蔽物。依據您所在位置不同，等候定位完成可能需要 10 分鐘以上。一般至少要接收 4 顆衛星的訊號，才能夠完成 GPS 定位。



【註】定位過程中，您可以由地圖畫面點選衛星定位狀態圖示 () 查看目前的衛星定位狀態。（相關詳細說明請見第 8.4 節的「GPS 狀態」。）

4. 您可以在主選單點選 [地圖] 來到地圖畫面。GPS 定位完成後，地圖畫面的  圖示代表您目前所在位置。
5. 您隨時可以選定目的地讓 MioMap 為您規劃路徑，並引領您到達目的地。（請見第 2 章與第 3 章的說明。）
6. 要結束導航程式，請在 MioMap 主選單右上角點選

 → ，接著點選 [確定]。



1.3 地圖畫面說明



地圖元件

地圖畫面包含下列元件：

- **道路／道路名稱**：程式會依據地圖顯示比例，調整道路與道路名稱的顯示數量。
- **地標／景點顯示**：地圖上會出現各種圖標，每種圖標各代表某一類的景點。
- **路名／地標／景點名稱**：點選標的即可顯示標的名稱。
- **河流**：地圖畫面會顯示河流和湖泊。
- **按鍵**：主選單（）、功能鍵與游標工具列（）、資訊視窗（）。

狀態圖示／功能鍵

當您點選 ，地圖的左右兩側會出現半透明的小圖示；左側的圖示為功能鍵，右側的圖示除了顯示目前狀態之外，大部分亦是功能鍵。

圖示	名稱	說明
	放大／縮小地圖	點選可變更地圖的顯示比例。
	調整視角	點選  可逐級調高視角，點選  可逐級調低視角。視角調到最高即是 2D 地圖，其他 3D 地圖則提供三種視角。
	聲控導航	讓您使用語音命令操作部分功能。（詳請請見第 4.2 節。）
	指北針	讓您切換地圖的顯示方式為  2D 模式車頭朝上（預設值）或  2D 模式地圖朝北。
	電池	 代表由外部電源供電；  代表使用電池電力，圖示內的格數代表剩餘電力。
	音量	顯示目前系統音量為開啟  或關閉  的狀態。點選可開啟音量調整畫面。
	GPS	圖示內數字代表目前衛星數；叉號代表未定位。點選可開啟衛星定位狀態畫面。

拖曳與縮放地圖

您可以利用手寫筆的拖曳動作移動地圖，以尋找您要瀏覽的位置。若您曾經拖曳地圖，螢幕會出現 [現在位置] 鍵，點選此鍵即可回到目前定位點。

要縮放地圖，請點選  →  或  鍵。程式提供 10 個等級的顯示比例。最大顯示比例為 20 公尺；最小為 12 公里。



1.4 游標工具列

當您用手寫筆點選地圖時，畫面會出現一游標（橘色小點）表示該地點已被選取，同時螢幕下方出現游標工具列。

此游標工具列方便您對選取的地點進行下述操作：



按鍵	說明
起點	將所選地點設為導航起點。（在已定位的狀態下，您只能以 GPS 定位點為您的導航起點。）
終點	將所選地點設為導航目的地。
經由地	將所選地點設為導航經由地。
避走	將選取的道路設為避走道路。日後程式在規劃路徑時，會避開該道路。
儲存	將所選地點儲存為我的最愛、我的景點、超速照相點、或包含 GPS 註記的圖片。

游標工具列出現後，如果您幾秒內未點選按鍵，工具列會自動消失。此外，您也可以點選  關閉工具列。

游標一旦帶出就會一直存在於地圖上直到您離開程式為止。下一次點選的位置會取代上一次的位置。您隨時可以點選  開啟游標工具列。

1.5 資訊視窗

當您點選  即可切換到資訊視窗，畫面顯示相關訊息供您利用。在預設狀態下，資訊視窗的第一個頁面是行車資訊頁面。資訊視窗下方共有 5 個快捷鍵可讓您切換到其他頁面。

快捷鍵	頁面名稱	說明	範例
	行車資訊	顯示到達時間、目前車速、現在時間、以及所在的行政區。（詳情請見第 3.3 節的「檢視行車資訊」。）	
	沿途景點	顯示目前位置附近的景點資訊。在未定位的情況下，則停留在上一個定位點附近的景點資訊。（詳情請見第 3.3 節的「檢視景點資訊」。）	
	即時路況*	顯示目前交通事件。（詳情請見第 7.3 節的「即時路況」。）	

快捷鍵	頁面名稱	說明	範例
	天氣預報*	顯示天氣預報。（詳情請見第 7.4 節的「天氣預報」。）	
	路徑規畫列表	（限導航模式下）列出本次規劃的行經路徑。（詳情請見第 3.3 節的「檢視路徑資訊」。）	

* 需搭配 RDS-TMC 天線方能使用。

1.6 導航三步驟

使用導航功能的三大步驟為：

- 步驟一：完成 GPS 定位
- 步驟二：設定目的地
- 步驟三：路徑規劃後進入導航狀態

步驟一：完成 GPS 定位

GPS 定位所需時間視您的接收環境而定，開曠而無遮蔽的空間有助於提升定位速度及定位精確度。第一次使用 GPS 需要較多的定位時間（約 5 到 10 分鐘），之後 GPS 會記錄您上次定位的位置，做快速的定位（約 3 到 5 分鐘）。若您的 GPS 超過 10 分鐘無法定位成功，建議您換個更開曠的地方再接收。

步驟二：設定目的地

程式的搜尋引擎提供多種目的地設定方式，您可以在主選單的第一或第二頁選擇您要使用的方式。（詳細說明請見第 2 章。）



步驟三：規劃路徑後進入導航狀態

目的地選定之後，程式會為您規劃路徑。接著，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詳細說明請見第 3 章。）

1.7 輸入文字與數字

當您需要輸入時，程式會依據目前操作提供最佳的輸入方式。

使用軟體鍵盤輸入

若您選擇 [注音] 或 [倉頡] 輸入，螢幕下方會出現鍵盤供您點選注音符號或倉頡字根。



若要輸入英文或數字，請點選軟體鍵盤左下角的 [英] 鍵。至於有些符號是注音、倉頡及英數鍵盤上沒有的，您可以點選軟體鍵盤左下角的 [符] 鍵取得特殊符號。

使用手寫輸入

若您選擇 [手寫板] 或 [全螢幕手寫]，您便是使用字元辨識軟體。只要您用手寫筆在手寫框或螢幕上直接書寫，本裝置便會自動辨認您所寫的字而將其輸出到畫面上。螢幕上也會出現相似字供您選擇。



手寫板

全螢幕手寫

智慧型注音輸入

輸入地址或搜尋地點時，程式提供智慧型注音輸入法。您只需點選名稱首字的第一個注音符號，螢幕便會顯示條件相符的字，點選您要的字之後，程式會自動帶出下一個可能的待選字。

例如：

1. 在輸入縣市名稱時點選注音符號「ㄉ」。
2. 畫面出現ㄉ開頭的縣市名稱首字，此時點選「台」。
3. 畫面即帶出可能出現在「台」之後的字。



智慧型數字輸入

當您需要輸入數字時，螢幕會自動帶出數字鍵盤。

在輸入巷弄門牌號碼時，您可以直接在鍵盤上點選完整的數字。或者，您也可以只點選第一個數字，接著點選[OK]，程式會自動顯示符合的數字供您選擇。



2 設定目的地

2.1 地點搜尋方法

MioMap 的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法，包括：

- 住址
- 快速搜尋
- 景點搜尋
- Mio iGOGO 旅遊點搜尋
- 我的最愛
- 圖片
- 聯絡人
- 近期地點
- 座標輸入

另外您也可以瀏覽地圖，直接在地圖畫面點選地點。

以下章節逐一說明各種方法。

【註】部分地點搜尋方法還可以用聲控的方式達成。（請見第 4.2 節的說明。）

2.2 住址

當您知道目的地的街道名稱時，可使用此種方法。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住址]。



3. 第一個要輸入的是「縣市／鄉鎮市區」。請在注音鍵盤點選名稱首字的第一個注音符號（例如：台北市就點選[ㄊㄞˊ]）。

在待選字清單點選您要的字，接著在下一個清單點選下一個字。



如果您要搜尋的是縣裡面的市／鄉／鎮，您並不需要先選擇「縣」，只要直接輸入市／鄉／鎮名稱即可（例如：魚池鄉就點選[ㄌㄧˊ]）。

4. 畫面會出現符合條件的縣市／鄉鎮市區清單，請從中選擇您要的項目。
5. 下一個要輸入的是「路／街名稱」，請比照先前的方式選擇路／街名稱。

或者，您可以依需要點選  讓程式以所選縣市的市中心作為導航目的地。



6. 選擇「巷／弄／號」時，程式會做智慧型判別協助您快速完成地址的輸入。



或者，您可以依需要點選 **交叉路口** 指定與所選道路交叉的道路名稱，讓程式以該路口作為導航目的地。



7. 從清單中點選您要的地址後，程式即開始規劃路徑。
8.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3 快速搜尋

如果您知道地名或聯絡人的電話號碼，便可利用關鍵字或電話號碼為搜尋條件。程式會從資料庫搜尋符合條件的地點供您選擇。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快速搜尋]。
3. 輸入您要的關鍵字或聯絡人電話號碼。輸入完畢點選 。



4. 畫面出現搜尋結果清單，請從清單中點選您要的項目。

在此畫面可點選  變更景點名稱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5. 地點選定後，點選  讓程式開始規劃路徑。
6.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4 景點搜尋

MioMap 內建有分門別類的景點資料庫，您可以在此資料庫依類別進行搜尋並選擇一景點作為導航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景點搜尋]。



3. 程式會要求您選擇基準點。請依需要點選其一：

- **住址**：以特定地址為基準點。
- **近期地點**：以近期地點之一為基準點。
- **座標輸入**：以特定座標為基準點。
- **聯絡人**：以聯絡人地址為基準點。
- **現在位置**：以目前 GPS 定位點為基準點。
- **目的地**：以目前的目的地為基準點。
- **游標**：以目前在地圖上所點選的游標位置為基準點。
- **圖片**：以包含有 GPS 註記的圖片位置為基準點。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4. 點選要搜尋的主要類別以及次要類別。

在此畫面，您可以：

- 點選  利用關鍵字進行搜尋。
- 點選  直接顯示所有景點。



5. 畫面會出現搜尋結果清單（最多 300 筆），清單以近到遠的距離排序，右方的箭頭表示景點的相對方位。

請從結果清單中選擇您要的景點。

在此畫面，您可以：

- 點選  利用關鍵字進行搜尋。
- 點選  →  依景點名稱做排序。再點選一次可切換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 點選  →  依距離做排序。再點選一次可切換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 點選  →  依景點類別做排序（如果目前清單包含多種景點）。再點選一次可切換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6. 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讓程式開始規劃路徑。

【註】

- 左下方的旅遊指南按鍵若亮起表示此為 Mio iGOGO 旅遊指南的旅遊景點，可點選此鍵開啟旅遊指南。
- 透過選購的 RDS-TMC 天線，您可以取得台北市停車場、當日油價和 KTV 包廂等景點即時資訊。請見第 7 章的說明

7.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5 Mio iGOGO

【註】Mio iGOGO 旅遊指南的完整說明請見第 6 章。

MioMap 提供您最新的全國旅遊指南，您可以將旅遊景點設為導航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Mio iGOGO]。



3. 在畫面上方依主題選擇旅遊書，接著點選下方的旅遊書封面或是右下角的 。



4. 您可以在此畫面定義您要搜尋的景點條件。



點選 [區域]，由縣市清單選擇您要搜尋的縣市。



點選 [類別]，由類別清單選擇您要的類別以及子類別。（依旅遊書提供的內容不同，可供選擇的類別可能有所差異。）



5. 畫面會出現符合條件的旅遊景點，請點選您要的景點。



6. 在景點的詳細資訊畫面點選 ，程式會開始規劃路徑，然後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6 我的最愛

【註】您必須設過我的最愛才能使用這項搜尋功能。（關於我的最愛的說明，請見第 5.2 節。）

您可以將已設好的我的最愛當作導航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我的最愛]。



3. 在我的最愛清單上點選您要的項目，程式會開始規劃路徑。
4.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7 圖片

【註】您必須備有包含 GPS 註記的圖片才能使用這項功能。

您可以將含 GPS 註記圖片的位置當作導航目的地。（參看第 5.7 節關於「新增圖片」的說明。）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圖片]。



3. 在圖片清單上點選您要的圖片，程式會開始規劃路徑。
4.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8 聯絡人

【註】您必須先設好聯絡人的地址才能使用這項搜尋功能。(關於聯絡人的說明，請見系統使用手冊。)

您可以將聯絡人的地址當作導航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聯絡人]。



在此畫面，您可以：

- 點選  利用關鍵字進行搜尋。
- 點選  變更名稱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4. 點選  導航到住家地址或  導航到公司地址。程式會開始規劃路徑。
5.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9 近期地點

您可以從過去曾經選擇的目的地中再次選擇同一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近期地點]。



3. 畫面列出近期目的地清單。請點選您要的項目。

在此畫面，您可以：

- 點選  變更名稱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 點選  變更時間遞增和遞減的排序。

4. 地點選定後，點選  讓程式開始規劃路徑。



5.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註】要刪除近期地點，請由 [我的內容] → [近期地點] 操作。（請見第 5.8 節。）

2.10 座標輸入

您可以輸入地點的座標值當做目的地。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座標輸入]。



3. 選擇您欲使用的座標系統：UTM（預設值）或 WGS84。
4. 使用數字鍵盤輸入座標值。
5. 點選  讓程式開始規劃路徑。
6.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11 從游標工具列設定目的地

1. 如果您目前不在地圖畫面，請由主選單點選 [地圖] 來到地圖畫面。



2. 將地圖拖曳到您要的位置，點選您要設為目的地的地點。
3. 點選游標工具列上的 [終點]，程式會開始規劃路徑。
4.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導航模式說明請見第 3 章。）



2.12 設定經由地

除了基本的起點與終點之外，您還可以設定經由地（最多 6 個）。設定經由地的途徑有：

- 透過 [路徑規劃管理] → 。（請見第 4.1 節的說明。）
-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請參考前一節的說明，但是點選的按鍵改為 [經由地]。）
- 在景點資訊頁面設定。（請見第 3.3 節的「檢視景點資訊」。）



【註】當您到達目的地後（不論實際是否已行經經由地），或者您自行點選  結束導航時，系統會清除經由地。

3 導航模式

3.1 導航之前

在預設狀態下，路徑規劃的演算依據為：

- 以汽車為交通工具
- 最快路徑（大馬路優先）
- 不避走任何道路

路徑規畫完成後，螢幕出現如右的畫面，您會看到規劃好的全路徑圖，您可以依需要放大地圖做更詳細的瀏覽。

同時您有機會變更演算依據為 [最短路徑] 或 [快速道路] 優先。



在此畫面時，您還可以點選  預覽規劃的行經路徑。

【註】

- 如果您要改為在騎機車的情況下使用導航功能，請在設定處做設定。（請見第 8.3 節的「避免」。）
- 如果您要刻意避開高速公路、收費站、或迴轉，請在設定處做設定。（請見第 8.3 節的「避免」。）
- 您可以指定避走道路。（請見第 5.5 節。）



3.2 導航提示

當您完成路徑規劃，點選  即進入導航模式。畫面會回到路徑起始點， 圖示代表您目前在地圖上的位置，行進時地圖將隨著移動與旋轉。

MioMap 藉著導航提示引領您到達目的地。提示主要包含圖像以及語音兩類。

【註】您可以依個人需要變更提示的運作方式。（請見第 8 章的說明。）

圖像提示

地圖右上方顯示下個路口的轉彎方向與距離，地圖下方顯示剩餘時間以及目前車速等導航資訊。



當您接近路口時（距離 500 公尺內），地圖右上方會顯示放大的路口提示。

2D 地圖範例



3D 地圖範例



語音提示

行進時，程式會以語音播報路口轉彎的方向與路名。

交叉路口或出入口

會對下一個交叉路口或出入口進行語音提示。一般情況下在前方 500 公尺、300 公尺、100 公尺處會逐級提示。在語音提示的同時，畫面也會顯示詳細的路口放大圖，顯示道路路徑、自身位置等資訊。

高架道路和高速公路

前方有高架道路或高速公路入口或出口時，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在高速公路上行駛時：

- 對於規劃為出口的高速公路交流道和服務區，程式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 對於路經的高速公路交流道和服務區，程式在前方 2 公里處會有語音提示。
- 對於收費站，程式在前方 2 公里、1 公里、500 公尺及出入口處會有逐級語音提示。

超速照相

接近超速照相點時，程式會在前方播報語音提示。（此語音不限導航模式下。）

限制速度

當用戶在實際行駛過程中，行車速度超出預設速度時，程式會在前方播報語音提示。（此語音不限導航模式下。）

3.3 檢視資訊視窗

導航時您可以點選  切換到資訊視窗以檢視相關資訊。

檢視行車資訊

點選資訊視窗下方的  鍵可切換到行車資訊頁面。

此頁面顯示到達時間、目前車速、現在時間、以及所在的行政區。



檢視沿途景點資訊

點選資訊視窗下方的  鍵可切換到沿途景點資訊頁面。

此頁面顯示目前定位點附近的景點資訊。隨著您的行進，資訊會不斷更新。

點選一景點可以檢視該景點的詳細資訊。



在詳細資訊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新增經由地** ：將該景點設為經由地。
- **儲存** ：將該景點儲存為我的最愛、我的景點、或超速照相點。



- **撥號**  : 如果該景點含電話資訊，那麼你還可以點選撥號鍵打電話到該景點。（您的裝置本身必須支援藍芽，同時接上藍芽手機，才能使用此功能。）
- **檢視地圖**  : 檢視該景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要關閉詳細資訊畫面，請點選 。

檢視即時路況

【註】RDS-TMC 天線需連接好方能接收即時路況。

當您接好 RDS-TMC 天線後，資訊視窗下方的  鍵會變為彩色按鈕。點選該鍵可切換到即時路況頁面。

此頁面顯示沿路的交通事件。（詳請請見第 7.3 節的「即時路況」。）



檢視天氣預報

【註】RDS-TMC 天線需連接好方能接收天氣預報。

當您接好 RDS-TMC 天線後，資訊視窗下方的  鍵會變為彩色按鍵。點選該鍵可切換到天氣預報頁面。

此頁面顯示目前定位點或目的地天氣。（詳請請見第 7.4 節的「天氣預報」。）



檢視路徑規畫列表

點選資訊視窗下方的  鍵可切換到路徑規畫列表頁面。

此頁面列出本次規劃的行經道路以及到達每個路口的距離。隨著您的行進，已走完的路段會從清單移除。



3.4 重新規劃路徑

在行進中，如果聽到叮咚聲便表示行車已偏離航線，如果您持續偏離航線，您會聽到一個語音訊息，同時程式會依據您目前的定位點重新幫您規劃路徑。

3.5 結束導航模式

如果您想要取消目前的導航功能，只要點選 ，導航便會結束。

4 更多導航功能

4.1 路徑規畫管理

路徑規畫管理功能包括：

- 管理導航點（可新增經由地以及變更經由地的先後順序）
- 模擬導航
- 儲存導航點設定以及載入已儲存的導航點設定

管理導航點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路徑規劃] 開啟路徑規劃管理畫面。



- 畫面顯示目前的導航點。若您並未規劃路徑，則畫面會停留在前一次設定的導航點。
- 點選  可透過搜尋引擎新增經由地。（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見第 2 章。）



- 最多可新增 6 個經由地。

若要調整經由地的順序，請點選您要移動的經由地，接著點選向上  或向下  箭頭將選取的地點往前或往後挪動。

若要刪除經由地，請在點選經由地之後點選 .



- 要以目前設定讓程式規劃路徑，請點選 .

模擬導航

在您尚未出發上路前，可以利用模擬導航功能，讓程式先規劃路徑並模擬導航過程。

-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路徑規劃】** 開啟路徑規劃畫面。
- 請進行規劃點的設定。（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點選  讓程式規劃路徑。



4. 路徑規劃完成後，點選，模擬導航即開始。

【註】您可以變更模擬導航時的車速設定。（請見第 8.3 節的「模擬設定」。）

5. 欲結束模擬導航，點選即可。



儲存路徑

需要的話，您可以在路徑規劃管理畫面將目前的導航點設定儲存下來，日後要上路時便可以直接取用。

- **儲存導航點設定** ：儲存目前的導航點設定。（請見第 5.6 節的說明。）
- **載入導航點設定** ：載入已儲存的導航點設定。（請見第 5.6 節的說明。）

4.2 聲控導航

MioMap 具備聲控導航功能，可讓您利用語音命令進行部分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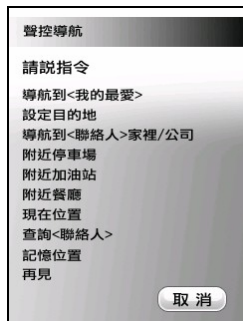
啟動聲控導航

【注意】

- 語音命令為程式內建。您無法建立新的語音命令。
- 吵雜的環境會影響語音的辨識率，請在安靜的環境中使用聲控功能。

要啟動聲控導航，請在地圖畫面點選 → ，螢幕即出現語音命令畫面。

系統發出「請說指令」語音後，請依畫面顯示說出您的指令，若語音辨識成功，系統會複頌指令一次。



語音命令項目

【註】畫面上的 <> 括號代表變數，也就是括號內文字的應該由實際文字取代。

導航到<我的最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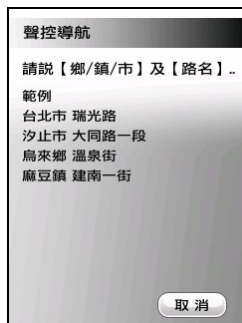
您可以透過語音指令將我的最愛清單上的地點做為目的地。

例如，如果您的最愛清單中有「公司」這一項，您只需說出「導航到公司」，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您必須先設定好我的最愛才能使用此功能。我的最愛說明請見第 5.2 節。）

設定目的地

當您說出「設定目的地」，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提示您說出「鄉／鎮／市」及「路名」。

例如：當您說出「台北市瑞光路」或「麻豆鎮建南一街」，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



導航到<聯絡人>家裡/公司

您可以透過語音指令將聯絡人地址做為目的地。

例如，如果您的聯絡人清單中有「王小明」這一人，您只需說出「導航到王小明家裡」或「導航到王小明公司」，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即會以目前定位點為起點，為您規劃到該地點的路徑。（您必須先設定好聯絡人相關地址才能使用此功能。關於聯絡人的說明，請見系統使用手冊。）

附近 <停車場/加油站/餐廳>

此指令讓程式搜尋並顯示 GPS 定位點附近的停車場、加油站、或餐廳景點（最多顯示 300 個項目）。您可以利用手動方式從清單上點選所要的景點設為目的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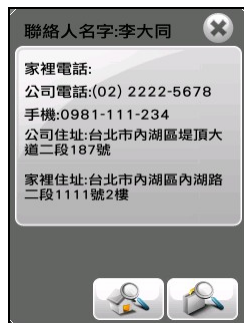


現在位置

語音會播報目前 GPS 定位點的道路名稱。

查詢<聯絡人>

當您說出「查詢 xxx」（xxx 代表聯絡人的姓名），語音辨識成功後，程式會自動顯示您所查詢聯絡人的相關資料。接下來，您可以利用聯絡人畫面的按鍵進行操作。（關於聯絡人的說明，請見系統使用手冊。）



記憶位置

當您說出「記憶位置」指令，程式會讓您選擇將 GPS 定位點儲存至我的最愛清單、我的景點清單、或是測速照相點清單。



5 我的內容

5.1 何謂「我的內容」

「我的內容」指的是您自行建立或設定的內容，可供往後操作之用。此類內容包括：

- 我的最愛
- 我的景點
- 超速照相
- 避走道路
- 路徑規劃
- 圖片
- 近期地點

5.2 我的最愛

您可以將個人常用的地點，例如：自家、公司等儲存成為「我的最愛」，方便日後快速取用。

新增我的最愛

您可以透過主選單或是游標工具列新增我的最愛。您最多可以設定 6 項我的最愛。

透過主選單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我的最愛]，然後點選任一編號。
或者，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 → [我的最愛]，然後點選任一 [新增我的最愛]。



2. 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式，請依需要選擇您要的地點。（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參考第 2 章。）
3.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 畫面出現類別圖案清單，請點選您要的類別圖案。
- 編輯畫面出現時，您可以接受預設的名稱或者自行編輯名稱，接著點選  儲存。



- 新增的項目將出現在我的最愛清單。

您最多能設定 6 個我的最愛，項目會以設定的時間先後順序排序。

【註】已經建立 6 個項目之後若要變更其中一個，請先在[我的內容]處刪除之。（請見稍後「管理我的最愛」一小節的說明。）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

- 在地圖畫面點選您要的地點，然後在游標工具列上點選  儲存。

【註】您也可以利用「記憶位置」的語音命令儲存現在位置。（請見第 4.2 節的說明。）



- 點選 [我的最愛]。
- 其餘步驟同前一小節的步驟 4 到 6。



管理我的最愛

-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我的最愛]。



- 在「管理我的最愛」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變更項目的設定圖案和名稱。
- 點選  檢視所選項目在地圖上的位置。
- 點選 [新增我的最愛] 新增我的最愛。（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3 我的景點

您可以建立個人的景點，方便將來透過景點搜尋方式取用個人景點。

新增我的景點

您可以透過主選單或是游標工具列新增我的景點。您可以設定的我的景點數量沒有限制。

【註】您也可以電腦上準備好景點資訊再匯入到裝置上。（詳情請見第 9.2 節。）

透過主選單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 → [我的景點]。



2. 在「我的景點」畫面點選 [新增到景點]。
3. 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式，請依需要選擇您要的地點。（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參考第 2 章。）
4.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5. 地點選擇完畢後，畫面出現景點主分類清單，請點選適合這個新增景點的主類別。

6. 編輯畫面出現時，您可以接受預設的名稱或者自行編輯名稱，接著點選 **儲存** 儲存。



7. 新增的項目將出現在我的景點清單。

以後當您使用景點搜尋功能時，自建的景點會出現在[目的地]相對應的類別裡，並顯示於各類別底下的[匯入的景點]項目內。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

1. 在地圖畫面點選您要的標的，然後在游標工具列上點選 **儲存**。

【註】您也可以利用「記憶位置」的語音命令儲存現在位置。
(請見第 4.2 節的說明。)



- 點選 [景點搜尋]。
- 其餘步驟同前一小節的步驟 5 到 8。



管理我的景點

-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我的景點]。



- 在「我的景點」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變更項目的景點類別和名稱。
- 點選  檢視所選項目在地圖上的位置。
- 點選 [新增到景點] 新增我的景點。（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4 超速照相

若您發現新的超速照相點，而該點並未包含在系統內建的資料庫內，您可以自行新增。

新增超速照相點

【註】您也可以電腦上準備好超速照相點資訊再匯入到裝置上。（詳情請見第 9.2 節。）

透過主選單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超速照相]。



2. 在「測速照相管理」畫面點選 [新增測速照相點]。
3. 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式，請依需要選擇您要的地點。（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參考第 2 章。）
4.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5. 地點選擇完畢後，畫面出現速限清單，請依實際情形點選 [30 km/h]、[60 km/h]、[90 km/h]、[120 km/h] 或 [無限制]。



6. 編輯畫面出現時，您可以接受預設的名稱或者自行編輯名稱，接著點選  儲存。
7. 新增的項目將出現在測速照相管理清單。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

1. 在地圖畫面點選您要的地點，然後在游標工具列上點選 [儲存]。

【註】您也可以利用「記憶位置」的語音命令儲存現在位置。（請見第 4.2 節的說明。）



- 點選 [超速照相]。
- 其餘步驟同前一小節的步驟 5 到 7。



管理超速照相點

-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超速照相]。



- 在「測速照相管理」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變更項目的速限值。
- 點選  檢視所選項目在地圖上的位置。
- 點選 [新增測速照相點] 新增超速照相點。（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5 避走道路

如果您希望路徑規畫時避開特定道路，您可以先行指定。

【註】避走道路一旦新增就會一直生效。當您不需要再避走某一道路時，請記得將它從清單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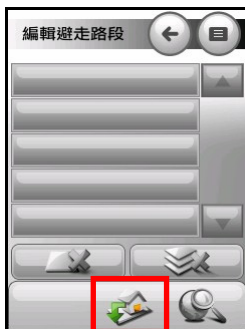
新增避走道路

透過主選單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二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避走道路]。



2. 在「編輯避走路段」畫面點選 。
3. 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式，請依需要選擇您要的道路。（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參考第 2 章。）
4.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5. 新增的項目將出現在避走路段清單。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

在地圖畫面點選您要的標的，然後在游標工具列上點選 [避走]。新增的項目將出現在避走路段清單。



透過即時路況頁面設定

當您使用 TMC 即時資訊時，您可以選擇避走發生交通事件的道路。（詳請請見第 7.3 節。）選擇之後，此道路會被自動儲存在避走道路清單裡。

管理避走道路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避走道路]。



2. 在「編輯避走路段」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清除清單中的所有項目。
- 點選  新增避走道路。（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點選  檢視所選項目在地圖上的位置。



3.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6 路徑規劃

您可以事先選定起點、目的地、經由地等導航點，然後將這些導航點儲存起來，日後要上路時便可以直接取用。

儲存導航點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路徑規劃]。



2. 在「保存路徑規劃」畫面點選 。



3. 您將看到空白的清單畫面，點選  新增導航點。
4. 搜尋引擎提供多種地點搜尋方式，請依需要選擇您要的地點。（搜尋引擎的使用說明請參考第 2 章。）
5. 依您選擇的搜尋方法而定，在選定地點之後，可能還需點選  或其他按鍵表示您要儲存選定的地點。



6. 您所新增的第一個導航點將是起點，新增的第二個導航點是終點，接下來新增的導航點會成為經由地。經由地順序可調整。

7. 導航點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



8. 編輯畫面出現時，您可以接受預設的名稱或者自行編輯名稱，接著點選  儲存。

9. 新增的導航點設定將出現在清單上。



載入導航點設定

要載入之前儲存的一組導航點設定，請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路徑規劃] → ，然後從清單點選您要的項目。

管理導航點設定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路徑規劃]。



2. 在「保存路徑規劃」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新增一組導航點設定。（請見前一小節的說明。）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編輯所選項目的名稱。
- 點選  依據所選項目開始導航。



3.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7 圖片

您可以利用圖片搜尋（限含 GPS 註記者）的方式選擇目的地。

新增圖片

透過游標工具列設定

1. 在地圖畫面點選您要的地點，然後在游標工具列上點選 [儲存]。

【註】您也可以利用「記憶位置」的語音命令儲存現在位置。（請見第 4.2 節的說明。）



2. 點選 [圖片]。
3. 編輯畫面出現時，您可以接受預設的名稱或者自行編輯名稱，接著點選 儲存。



管理圖片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在我的內容第二頁點選 [圖片]。



2. 畫面出現包含 GPS 註記的圖片清單。



3. 點選圖片可檢視圖片的詳細資訊。

在此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該圖片。
- 點選  編輯圖片名稱。
- 點選  檢視圖片地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4.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5.8 近期地點

已經設定過的目的地會儲存在近期地點清單。如果想檢視或清除清單，請依下述步驟操作。

1.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我的內容]，接著點選 [近期地點]。



2. 在「近期地點」管理畫面，您可以進行以下操作：

- 點選  刪除所選項目。
- 點選  清除清單中的所有項目。
- 點選  切換時間遞增或遞減的排序。
- 點選  檢視所選項目在地圖上的位置。



3. 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6 旅遊指南

6.1 閱讀旅遊指南

MioMap 特別內建 iGOGO 旅遊指南，讓您瀏覽全台旅遊資訊。

1. 如果您在地圖畫面，請點選  開啟主選單。
2. 點選 [Mio iGOGO] 來到旅遊指南的首頁。



3. 在畫面上方依主題選擇旅遊書，接著點選下方的旅遊書封面或是右下角的 。



4. 您可以在此畫面定義您要搜尋的景點條件。



點選 [區域]，由縣市清單選擇您要搜尋的縣市。



點選 [類別]，由類別清單選擇您要的類別以及子類別。（依旅遊書提供的內容不同，可供選擇的類別可能有所差異。）

【註】關於「推薦的」景點類別，程式並未提供事先內建資料。未來您將可以透過網路更新此部分資料。請上Mio網站查詢。



5. 畫面會出現符合條件的旅遊景點，請點選您要檢視的地點。



6. 畫面顯示該旅遊點的詳細資訊。您可以利用畫面上的按鍵進行相關操作。（請見下一節的說明。）

7. 要離開旅遊指南，點選 。



簡易搜尋

簡易搜尋功能可以讓您搜尋所有電子書中的任一景點。

1. 在旅遊指南主畫面點選 ，開啟簡易搜尋畫面。



2. 接著點選 [關鍵字] 欄位開啟關鍵字輸入畫面。



3. 輸入您要搜尋的關鍵字，點選  回到簡易搜尋畫面，接著點選  開始搜尋。



4. 系統會將符合輸入條件的景點，顯示於清單上，您可以點選其中一個景點，開啟旅遊景點的詳細資訊。



6.2 使用旅遊景點資訊

景點資訊畫面提供景點的詳細介紹和聯絡資訊。您可以點選上／下鍵往上或往下捲動畫面。

您可以使用畫面上提供的按鍵功能：

- **回上一頁** ：返回上一個畫面。
- **回到選擇區域畫面** ：切換到選擇區域的畫面。
- **新增至我的最愛** ：將該旅遊景點加入旅遊指南的我的最愛清單。（請見稍後的說明。）
- **導航** ：導航到該旅遊景點。
- **檢視地圖** ：檢視該旅遊景點在地圖上的位置。
- **記錄旅遊筆記** ：新增和編輯您的旅遊筆記。（請見稍後的說明。）
- **搜尋附近景點** ：搜尋該旅遊景點附近的其他景點。

【註】

- Mio iGOGO 還特別提供部分旅遊景點的優惠方案，當清單畫面出現  符號時，表示此旅遊景點可提供消費優惠給 Mio 用戶。
- 優惠可能有變更或取消的情形，請以實際商家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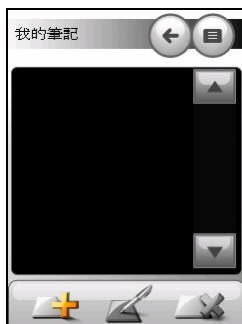
使用旅遊筆記

您可以使用旅遊筆記，將您旅遊時的所見所聞和心情感言加以記錄，供日後閱覽。

欲使用旅遊筆記，請在景點資訊畫面點選  開啟旅遊筆記主畫面。

接著，您可以：

- **新增筆記** ：在輸入區輸入小筆記。輸入完畢後，點選  儲存筆記的內容，並返回上一頁。如果您將該景點設為我的最愛，您便會在我的最愛清單上看到該景點項目標記著  的圖示。
- **編輯筆記** ：編輯所選的旅遊筆記。
- **刪除筆記** ：刪除所選的旅遊筆記。



管理我的最愛（限旅遊指南）

在搜尋景點清單畫面點選 ，可以開啟旅遊指南的我的最愛清單。

在此畫面，您可以點選  刪除所選的項目。



7

即時資訊

7.1 關於即時資訊

【註】您必須加購 Mio 路況即時通配件，才能使用即時資訊功能。

RDS-TMC (Radio Data System – Traffic Message Channel) 即時資訊是藉著 FM 無線電的接收，讓您取得即時的路況、天氣以及台北市停車資訊。

即時資訊包括下列類別：

- **即時路況：**即時的交通路況資訊，可選擇避開出現交通事件之路段。
- **天氣預報：**台灣各地區當日天氣與未來一週天氣預報。
- **停車場資訊：**定位點附近的台北市公營停車場資訊。
- **油價資訊：**台灣當日的油價資訊。
- **KTV 包廂資訊：**定位點附近的 KTV 閒置包廂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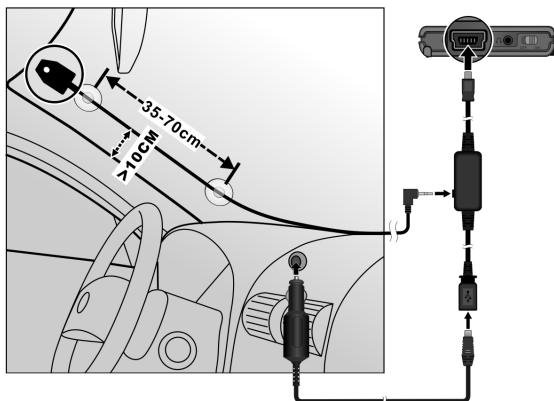
FM 無線電的發射為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即時資訊的來源為：

- **國道資訊：**交通部國道高速公路局。
- **即時路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
- **天氣：**天氣風險管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台北市停車資訊：**台北市停車管理處。
- **油價資訊：**合作廠商。
- **KTV 包廂資訊：**合作廠商。

7.2 使用之前

使用即時資訊之前，請注意：

- 必須接好 RDS-TMC 天線方能接收即時資訊。（此天線為另選購配件。）
- TMC 配件必須接上外部電源才能使裝置接收 RDS-TMC 訊號。
- 請確認即時路況設定中的相關功能已開啟。（請見第 8.7 節。）



7.3 即時路況

接收到 RDS-TMC 訊號之後，資訊視窗上的  鍵會變為彩色按鍵。

您可以點選該鍵檢視即時路況頁面。此頁面提供目前的交通事件，例如：事故、施工、交通管制、交通阻塞、號誌故障等。地圖也會出現小圖示代表各類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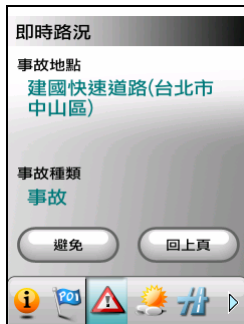
不在導航模式時，即時路況頁面列出目前所有的交通事件。



您可以點選清單中的事件查詢進一步的資訊。地圖會顯示該事件的位置，資訊視窗則提供事件說明。

在事件說明畫面，您可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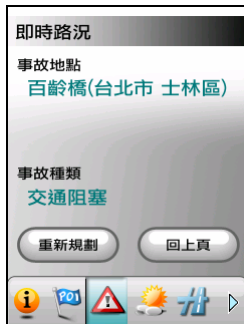
- 點選 [避免] 避開此路段。
- 點選 [回上頁] 關閉事件說明，回到事件清單。



在導航模式時，即時路況頁面則顯示已規劃路徑上的事件。

在預設狀態下，當規劃的路徑上有交通事件時，程式會發出語音提醒您。在事件說明畫面點選 [重新規劃] 可以讓程式避走這條路。

若沿路無事件，則即時路況頁面顯示空白的事件清單。



7.4 天氣預報

接收到 RDS-TMC 訊號之後，資訊視窗上的  鍵會變為彩色按鍵。

您可以點選該鍵檢視目前所在地區或目的地的今日天氣預報，內容包括氣象概況、紫外線強度、溼度溫度等訊息。當您行經其他地區時，氣象圖示也會跟著更新。



在天氣預報頁面，您可以點選 [預報] 檢視天氣預報。

【註】查看 [一週預報] 與 [旅遊預報] 之前，請先完成衛星定位，以便取得系統的日期與時間。



在天氣預報畫面，您可以：

- 選擇欲顯示的預報類型為 [今明預報]、[一週預報] 或 [旅遊預報]。
- 選擇大區域與子區域。



檢視完畢，點選  可關閉目前畫面，點選  則會回到地圖畫面。

7.5 台北市停車場資訊

接收到 RDS-TMC 訊號之後，若您位於台北市，而且行經台北市公營停車場附近，您可以在沿途景點頁面（）點選停車場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停車場目前剩餘的車位以及停車費率。

檢視完畢，點選  可關閉目前畫面，回到地圖畫面。



7.6 油價資訊

接收到 RDS-TMC 訊號之後，若您行經加油站附近，您可以在沿途景點頁面（）點選加油站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加油站目前的油價。

檢視完畢，點選  可關閉目前畫面，回到地圖畫面。



7.7 KTV 包廂資訊

接收到 RDS-TMC 訊號之後，若您行經 KTV 附近，您可以在沿途景點頁面 () 點選 KTV 名稱開啟詳細資訊畫面。

詳細資訊畫面將告訴您該 KTV 目前的包廂資訊（僅限 MioMap 合作廠商）。

檢視完畢，點選  可關閉目前畫面，回到地圖畫面。

8 設定

8.1 開啟設定選單

您可以依需要調整 MioMap 的運作方式，您的設定將生效直到您再次變更或者恢復出廠設定為止。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 即可開啟設定選單。



後續章節將逐一說明各個設定項目。

8.2 地圖顯示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您可以在這裡變更地圖顯示的方式。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檢視地圖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 [檢視地圖]。

您可以設定地圖檢視模式為下列三種之一：

- **車頭朝上**：以 2D 模式顯示地圖，行進方向永遠朝上（預設值）。
- **地圖朝北**：以 2D 模式顯示地圖，地圖永遠指向北方。
- **3D 模式**：以 3D 模式顯示地圖，車頭永遠朝上。



日夜模式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 [日夜模式]。

在預設狀態下，程式會依據當下的時間自動切換白天或夜間模式。您可以手動變更設定為 [白天模式] 或 [夜間模式]。

在白天模式下，地圖以較高的亮度顯示。在夜間模式下，地圖則以高反差、高對比的風格顯示，讓您即使在夜間也能清楚檢視地圖（如下所示）。



2D 地圖夜間模式



3D 地圖夜間模式



狀態列圖案顯示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 [狀態列圖案]。

在預設狀態下，地圖右側會出現現北針、電池、音量和 GPS 圖示。您可以針對個別圖示設定是否出現（勾號代表出現）。



景點顯示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 [景點顯示]。

在預設狀態下，地圖畫面只會出現加油站、停車場、交通設施三類景點的小圖示。您可以變更顯示的項目（勾號代表選取）。

【註】以商標形式出現的小圖示則無法取消。



自動縮放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地圖顯示設定] → [自動縮放]。

您可以開啟或關閉（預設值）導航中地圖比例依據行進速度以及與路口距離而自動縮放的功能。



8.3 導航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導航設定]。您可以在這裡變更路徑規劃與導航模式相關的功能。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路徑規劃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導航設定] → [路徑規劃]。

在預設狀態下，路徑規劃時，您有機會選擇演算方式為最快路徑、最短路徑、快速道路三者之一。您可以更改為其他選項（最多勾選三個）。選項有：

- **最快路徑**：依預計的行車時間最短來規劃路徑。
- **最短路徑**：依直線距離最短來規劃路徑。
- **國道一號／國道三號／快速道路**：如果您希望優先規劃第一高速公路（國道一號）或第二高速公路（國道三號），並且不在中途切換至其他國道時，便可選擇 [國道



一號] 或 [國道三號]。建議您在長途路線時使用。如果您希望優先規劃快速道路，便可選擇 [快速道路]。

模擬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導航設定] → [模擬設定]。

您可以設定模擬導航時的車速。設定項目有：

- **車速範圍**：設定模擬導航時車速調整的最小值（預設值為 60km/h）與最大值（預設值為 200km/h）。
- **預設車速**：設定模擬導航時的預設車速（預設值為 80km/h）。預設車速只能設定於介於車速範圍的最小值與最大值之間。
- **車速調整**：設定模擬導航時車速調整的增加值。選項包括 [5km/h]、[10km/h]、[15km/h] 與 [20km/h]（預設值）。



避免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導航設定] → [避免]。

您可以設定交通工具為 [汽車模式]（預設值）或 [機車模式]。

選擇 [汽車模式] 時，您還可以勾選路徑規劃時要避走的道路類型，包括 [高速公路]、[收費道路]、[迴轉] 三種類型。預設值為都不勾選。

選擇 [機車模式] 時，系統會在路徑規劃時避開機車不能行走的道路。



沿路景點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導航設定] → [沿路景點]。

在預設狀態下，資訊視窗的景點資訊頁面會列出所有附近的景點。您可以自行選擇會顯示在景點資訊頁面的景點類別（勾號代表顯示）。

預設值為全部勾選。在勾號上點一下可以取消勾選。

點選  可以取消全部的勾選，點選  則為全部勾選。



8.4 一般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一般設定] 開啟一般設定畫面。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介面語言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一般設定] → [介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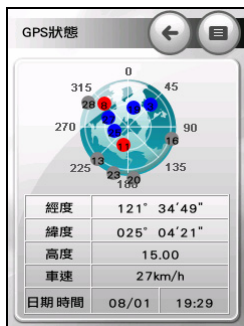
您可以設定操作介面所顯示的語言為 [英文] 或 [繁體中文]（預設值）。



GPS 狀態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一般設定] → [GPS 狀態] 開啟 GPS 狀態畫面。

您可以在此畫面查看目前 GPS 的定位狀態，狀態資訊包括：系統偵測到的 GPS 衛星數量、GPS 衛星分布圖和各衛星的相對位置、訊號強度、目前定位點的經度、緯度、高度（海拔）、行車速度和目前的日期與時間。



速限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一般設定] → [速限設定]。

若點選 [顯示速限圖示]，則地圖畫面會顯示如  的速限圖示。（預設值為不顯示。）

點選速限欄位旁的上下箭頭可以調整速限值。當您勾選道路選項，一旦行車速度超出速限，程式便會發出語音警告。預設值為全部勾選；若不勾選，該速限提示就會關閉。



超速照相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一般設定] → [超速照相]。

您可以開啟（預設值）或關閉超速照相小圖示與語音提示的功能。



8.5 語音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語音設定]。您可以在這裡設定語音相關的功能。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語音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語音設定] → [語音設定]。

您可以選擇語音提示為 [國語]（預設值）、[台語]、[客家語] 或 [英文] 發音。



數位語音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語音設定] → [數位語音]。

在預設狀態下，程式會以數位語音方式播報道路名稱。您可以關閉此功能，也就是語音播報不會包含道路名稱。



語音提示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語音設定] → [語音提示]。

在預設狀態下，系統會依您的行車速度自動在適當時機播放語音提示。您可以選擇語音提示出現的時機為 [自動模式]（預設值）、[近]、[中] 或 [遠]。



高速公路資訊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語音設定] → [高速公路資訊]。

您可以設定行車於高速公路時希望接收的語音提示。請依照喜好勾選 [收費站]、[休息區]、[交流道] 或 [隧道]。預設為都不勾選。



8.6 系統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系統設定] 開啟系統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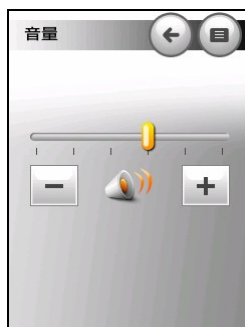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音量調整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系統設定] → [音量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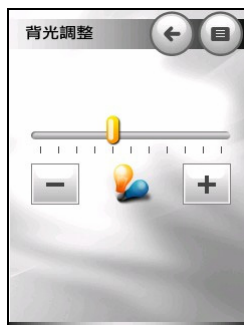
點選音量降低或增加按鈕，或是直接移動滑桿鈕，調整系統音量。



背光調整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系統設定] → [背光調整]。

點選背光降低或增加按鈕，或是直接移動滑桿鈕，調整背光亮度。



格式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系統設定] → [格式]。

- **單位格式：**選擇 [km/h]（預設值）或 [mile/h] 為速度單位。
- **時間格式：**選擇 [12 小時制] 或 [24 小時制]（預設值）。
- **日期格式：**點選上／下鍵選擇 [年/月/日]（預設值）、[月/日/年] 或 [日/月/年]。



8.7 即時路況設定

【註】此設定項目只有在 RDS-TMC 天線接好之後才能使用。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您可以在此設定 TMC 即時資訊的相關功能。

設定完成後，點選  儲存並回到上一頁或  儲存並回到主選單。



交通資訊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 [交通資訊]。您可以在此設定交通資訊的運作狀態。

- **交通資訊**：開啟（預設值）或關閉交通資訊功能。
- **重新規劃**：此功能開啟後，在導航模式下，當沿路有交通事件時，程式會主動幫您重新規劃路徑以避開該事件。此功能關閉（預設值）時，程式會在沿路有交通事件時詢問您是否要避開該事件。
- **路況播報**：開啟（預設值）或關閉路況提示語音。此功能開啟後，程式會自動以語音提醒您附近 3 公里內的即時交通路況。
- **路況顯示**：開啟（預設值）或關閉地圖上交通事件小圖示的顯示。



天氣資訊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 [天氣資訊]。

在預設狀態下，資訊視窗中的天氣預報頁面會顯示天氣資訊。您可以關閉天氣資訊的顯示。



停車場資訊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 [停車場資訊]。

開啟（預設值）或關閉即時停車資訊（台北市停車場目前空位以及停車費率）功能。



頻道設定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 [頻道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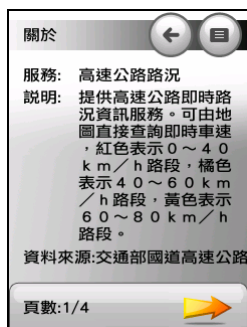
畫面顯示目前頻道。您可以點選新增按鈕將目前使用的 TMC 頻道新增到清單上，供未來選擇。



關於

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然後點選 [即時路況設定] → [關於]。

此畫面提供即時路況的各項服務說明。



8.8 恢復出廠設定

【註】恢復出廠預設值時，原來儲存於我的內容中的資料將不會被清除。

若要 MioMap 復原成出廠預設值，在主選單第三頁點選 [設定] → ，接著點選 [確定]。



9 Mio 自建景點精靈

9.1 安裝 Mio 自建景點精靈

透過「Mio 自建景點精靈」工具，您可以將自建景點從電腦匯入到裝置上。此外，您也可以利用此工具管理您的景點與測速照相點，以及備份我的最愛。

1. 將隨機所附的地圖光碟放入電腦的 DVD 光碟機，螢幕會出現安裝的主畫面。
2. 按 [安裝 Mio 自建景點精靈]。



3. 按 [下一步]。
4. 遵照螢幕指示完成安裝。

9.2 管理自建景點

在電腦上自建景點之後匯入到裝置

【註】在進行景點匯入的操作之前，請確認您已經建立裝置與桌上型電腦之間的 ActiveSync 合作關係。(Microsoft® ActiveSync® 程式的安裝說明請見「產品使用手冊」說明。)如果您的電腦使用 Windows Vista，您便不需在電腦上安裝 Microsoft ActiveSync。Windows Vista 透過 Windows Mobile Device Center 來管理同步設定。

將自建景點匯入到裝置的操作流程可分三大步驟。

- 步驟一：自建 Excel 檔案
- 步驟二：匯入 Excel 檔案
- 步驟三：匯入裝置

步驟一：自建 Excel 檔案

請依照下列欄位定義的格式在 Excel 檔中輸入景點資訊：

1	景點名稱	經度度	經度分	經度秒	緯度度	緯度分	緯度秒	縣/市	鄉/鎮/市/區	住址	號碼	電話	分類
2	新傳統麵食專賣店	121	33	5.97883	25	3	28.986467	台北市	士林區	民生東路四段	81號1樓	02-27127400	餐廳
3	Hotel-1	121	32	51.118593	25	2	12.82659	台北市	大安區	四維路六巷	20號	02-27127401	飯店
4	加油站	121	30	39.844472	25	6	49.812798	台北市	北投區	石牌路1段71巷	3弄2號	02-27127402	加油站

- 【註】
- 經緯度請用 WGS84 座標格式（度分秒）。景點名稱與經緯度（也就是前七個欄位）為必填之欄位，如果填寫不完整，資訊將無法正確匯入。
 - 分類名稱必須符合 MioMap 定義的名稱，例如：[餐廳]、[飯店]、[加油站]、[娛樂場所]、[停車場]、[交通設施]、[機關學校]、[商店]、[醫療院所]、[金融機關]、[休閒旅遊]、[其它] 與 [測速照相點]。
 - Mio 網站會不定期提供景點資訊讓您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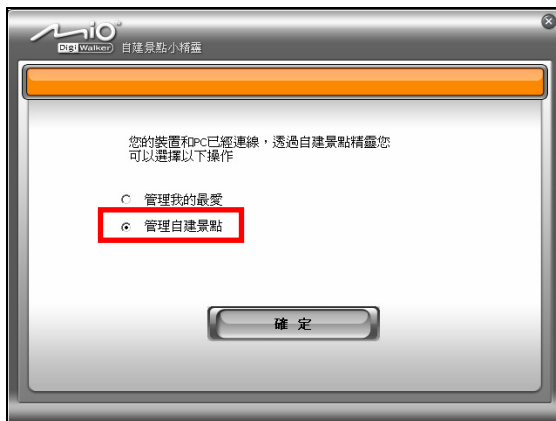
建立完成請儲存檔案。

步驟二：匯入 Excel 檔案

【註】使用 Mio 自建景點精靈時，請先關閉 MioMap 導航程式。

1. 啟動您的電腦與裝置。
2. 將您的裝置連接到電腦：USB 傳輸線的一端接到裝置的 Mini-USB 埠，另一端接到電腦的 USB 埠。
3. 雙按電腦桌面上的  捷徑開啟 Mio 自建景點精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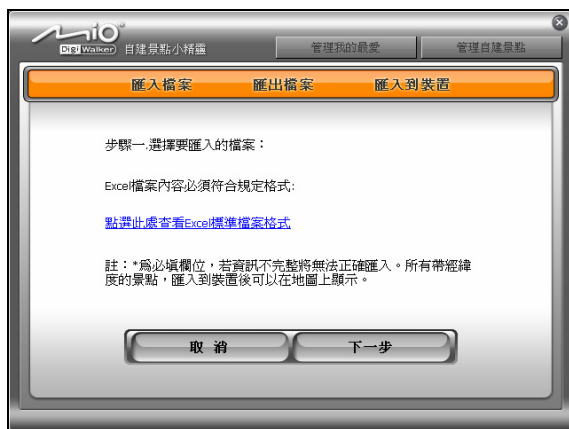
4. 選擇 [管理自建景點]，然後按 [確定]。



5. 程式會偵測裝置上是否已有自建景點並顯示於螢幕上。如果沒有，清單將是空白的。
6. 按上方工具列的 [匯入檔案]。



7. 在說明畫面上按 [下一步]。



8. 按  選擇您要匯入的 Excel 檔案，接著按 [下一步]。



9. 如果要匯入的景點資料屬於同一類型，您可以先行指定其類型。選項包括：[餐廳]、[飯店]、[加油站]、[娛樂場所]、[停車場]、[交通設施]、[機關學校]、[商店]、[醫療院所]、[金融機關]、[休閒旅遊]、[其它] 與 [測速照相點]。

您也可以不做任何選擇，在匯入之後再分別指定類型。



步驟三：匯入裝置

【註】

- 匯入景點資料前，請確認裝置上的導航程式未開啟。
- 您最多可匯入 100 筆測速照相點資料；如果是其他類別景點，每一類別最多可匯入 500 筆資料。

12. 按上方工具列的 [匯入到裝置]。



13. 螢幕上會出現訊息，提醒您是否結束目前的編輯。按 [確定]，程式會開始將所有資料匯入到裝置上。

14. 資料傳輸完成之後，按 [確定]。

日後您便可以透過 MioMap 的 [我的內容] → [我的景點] 處取用匯入的景點。匯入的超速照相點則出現在 [我的內容] → [超速照相] 清單內。

刪除、編輯或新增自建景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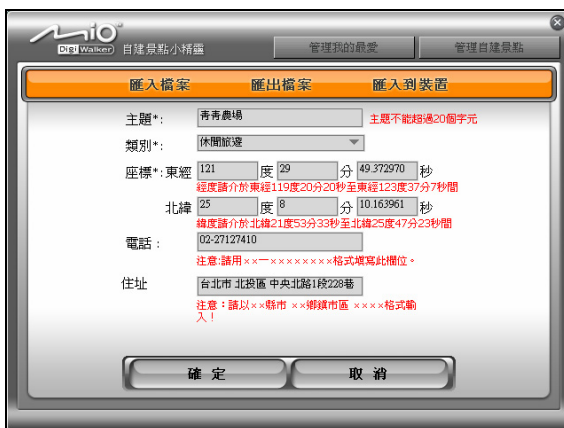
【註】編輯或刪除景點之後，必須再按一次[匯入到裝置]，兩邊的資訊才會同步。

在匯入景點資料之後，您可以執行刪除、編輯或新增景點等動作。

- 刪除景點：**勾選您要刪除的項目，接著在景點清單畫面上方按  鍵。螢幕出現確認畫面時，按[確定]。



- 編輯景點：**雙按您要編輯的項目便可開啟編輯畫面。完成後按[確定]儲存並回到景點清單。



- 新增景點：**在景點清單畫面上方按  可以開啟新增景點畫面。景點名稱（主題）、類別與經緯度為必填之欄位。完成後按[確定]儲存並回到景點清單。

- 設定景點類型：勾選您要變更類別的景點，開啟 [移至] 下拉選單，選擇類型後再按 [確定]。螢幕出現確認畫面時，再按一次 [確定] 即可。

- 搜尋景點：在搜尋欄位輸入您要搜尋的關鍵字，接著按 [搜尋] 鍵，程式會依搜尋條件顯示條件相符的項目。按 [↩] 鍵可回到原本的清單畫面。



匯出 Excel 檔案

完成景點編輯之後，您可以將清單儲存為 Excel 檔作為備份，方便日後使用。

1. 勾選您要匯出的景點項目。
2. 在景點清單畫面上方按 [匯出檔案]。



3. 選擇您要匯出的檔案位置。您可以選擇預設的位置或是自行指定檔案的位置。接著按 [下一步]。



4. 如果您選擇儲存於預設的 C:\Program Files\Mio Technology\POI Loader 位置，程式會依據日期與時間自動為檔案命名。

如果您選擇更改檔案位置，請選擇資料夾並自行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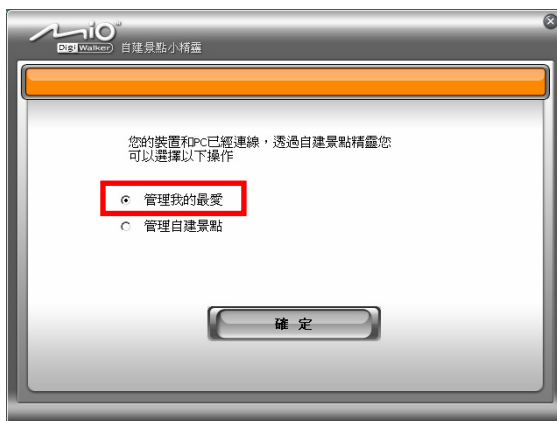
5. 完成後，按 [完成] 回到清單畫面。

9.3 管理我的最愛

Mio 自建景點精靈還提供 [管理我的最愛] 功能，您可以利用匯出功能將裝置上的我的最愛資料備份到電腦上，方便日後在必要的時候復原資料。

匯出我的最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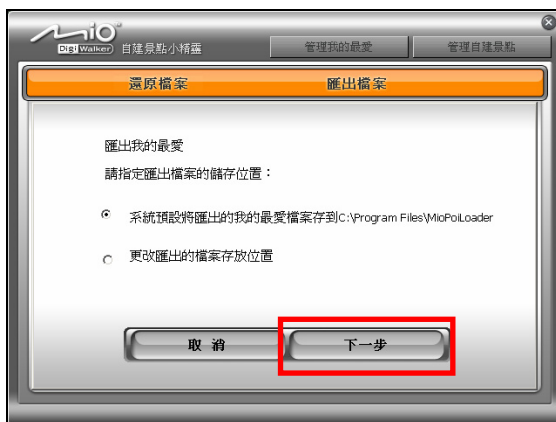
1. 啟動您的電腦與裝置。
2. 將您的裝置連接到電腦：USB 傳輸線的一端接到裝置的 Mini-USB 埠，另一端接到電腦的 USB 埠。
3. 雙按電腦桌面上的  捷徑開啟 Mio 自建景點精靈。
4. 選擇 [管理我的最愛]，然後按 [確定]。



5. 在畫面上方按 [匯出檔案]。



6. 選擇您要匯出檔案的位置，接著按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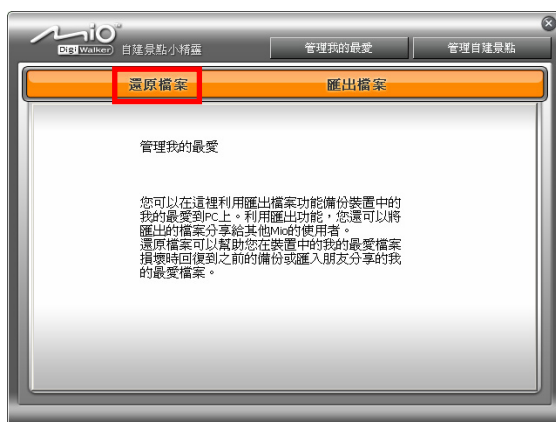


7. 完成後，按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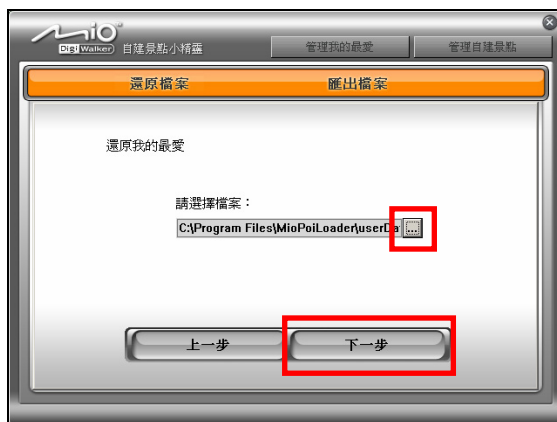
還原我的最愛

若您曾經將我的最愛資料備份到電腦上，一旦裝置上的我的最愛資料出現毀損，您便可以使用此功能將已備份的資料還原到裝置上。

1. 依前一小節所述啟動我的最愛管理功能。
2. 在畫面上方按 [還原檔案]。



3. 按  按鈕選擇檔案的存放位置，選擇您要匯入的 .dat 檔案，接著按 [下一步]。



4. 按 [確定] 開始還原我的最愛。
5. 完成後，按 [完成]。

10 疑難排解

10.1 無法定位

如果啟動 GPS 後無法順利定位，請考慮以下因素：

- 請稍候。衛星定位有時可能需要費時 10 分鐘以上。
- 請確認您所處的地點並非屬於無效範圍。（請見下一節所述。）

10.2 收訊問題

以下地點會收不到 GPS 訊號或收訊不良：

- 位於隧道中，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高架橋下，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建築物內，無法收到衛星訊號。
- 位於市區中，有太多的大樓建築或遮蔽物，會影響訊號接收的品質。
- 位於樹林中，有太多的遮蔽物，會影響訊號接收的品質。
- 確認 GPS 天線位置是否妥當。使用含金屬成分的隔熱紙會影響訊號的接收。在此情況下，建議您使用車用天線（選購配備）。
- GPS 衛星是由美國國防部管理，有時會因某種因素降低其精確度，在這種情況下，定位點會偏離正確的位置。

10.3 定位誤差

一般 GPS 的誤差約為 10 公尺至 25 公尺，這個誤差會隨著收訊狀況降低或增高。另外，GPS 的定位資料每一秒鐘會更新一次，所以實際位置與地圖上的位置會有一秒鐘的時間差，若車速過快，會有些許延遲的情況。這些誤差與延遲，在一般導航應用中，都屬合理範圍。

下列的定位偏離狀況並不代表程式發生問題：

- 行駛於高速公路或快速道路上，但顯示的汽車定位點卻在旁邊平面道路。有時情況則相反。
- 行駛於棋盤狀或網狀道路上，若兩道路間的距離小於修正範圍的設定值，有可能汽車定位點會在另一條道路上。
- 以其他交通工具運送車輛時，收不到衛星訊號，汽車定位點可能會停留在移動前的位置。
- 行駛進入小角度的 Y 形叉路時，則定位點有可能會跑到另一條道路上。

10.4 還原地圖

【註】在進行地圖還原的操作之前，請確認您已經建立裝置與桌上型電腦之間的 ActiveSync 合作關係。(Microsoft® ActiveSync® 程式的安裝說明請見「產品使用手冊」說明。)如果您的電腦使用 Windows Vista，您便不需在電腦上安裝 Microsoft ActiveSync。Windows Vista 透過 Windows Mobile Device Center 來管理同步設定。

若裝置上的地圖資料或 MioMap 程式毀損或遭不小心刪除，您可以使用地圖光碟上的地圖還原功能。操作步驟如下：

1. 啟動您的電腦與裝置。
2. 將您的裝置連接到電腦：將 USB 傳輸線的一端接到本裝置的 Mini-USB 埠，另一端插入電腦的 USB 埠。



3. 將隨機所附的地圖光碟放入電腦的 DVD 光碟機，螢幕會出現安裝的主畫面。
4. 在安裝主畫面按 [還原地圖檔案]。



5. 按 [恢復]。
6. 請遵照螢幕的指示完成復原動作。